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作为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舜大能源”）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风险事项类别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重大未诉讼仲裁 | <input type="checkbox"/>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二）风险事项情况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舜大能源 2019 年财务报表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0]第 020736 号），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内容如下：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舜大能源公司累计亏损人民币 35,631,386.82 元，流动负债合计金额超过流动资产合计金额人民币 81,200,947.43 元。舜大能源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十二、其他重要事项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 these 事项仍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舜大能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针对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中的持续经营能力重大不确定性事项，公司董事会、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均就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同时公司监事会就董事会作出的说明发表了意见。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持续督导义务，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关注上述事项，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2、《2019 年度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0]第 020736 号）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22 日